

##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5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2025年3月27日下午1：00至3：00，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徐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湖西路31号恩华科技大厦20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3名监事全部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丰收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详细内容登载于2025年3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3、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9）登载于2025年3月29日出版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全文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

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4、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

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5、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拟订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资金状况，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的原则，较好地保护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 2025 年 3 月 29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6、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能减少资金闲置，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 2025 年 3 月 29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7、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的任期将于2025年4月28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拟提名王丰收先生、贾兴雷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拟聘任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最近二年内均未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上述监事选举将按候选人的顺序以累积投票的方式分别进行逐项表决。

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8、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经过全面自查、总结的基础上向公司提交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该报告比较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公司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业务活动的

有效进行，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防止、发现和纠正错误与舞弊，为会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等目标的达成提供了制度上的保证。

《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细内容登载于2025年3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9、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 2025 年 3 月 29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8日

### 附件：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丰收先生，196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1980年12月起历任徐州第三制药厂技术员、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1999年3月起历任恩华集团生产总监、恩华药业生产总监。2007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丰收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徐州恩华投资有限公司73.79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1.61%）。王丰收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王丰收先生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

贾兴雷先生，196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江苏省常州化工学校。1989年8月至今历任徐州第三制药厂研究所实验员、二车间技术员、二车间副主任、主任，制药三分厂厂长、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贾汪分公司负责人，1998年至2000年度徐州市劳动模范。2007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贾兴雷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徐州恩华投资有限公司29.86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0.65%）。贾兴雷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贾兴雷先生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

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